

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文件

浙环修协〔2020〕16号

关于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 会费缴纳的通知

各位会员单位：

为加强协会会员管理与服务工作，推进以会员为组织主体的建设目标，根据民政厅要求和《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章程》规定，开始会费收缴工作。协会会员单位会费 1000 元/年，理事单位会费 2000 元/年，常务理事单位会费 3000 元/年，副会长单位会费 5000 元/年。请贵单位接到本通知后，将会费由银行汇入协会账户，协会开具浙江省财政厅电子版的社会团体专用票据，在 5 个工作日之内通过快递方式邮寄。

单位会员缴纳的会费主要用于召开会员代表大会、理事会议，培训、考察交流、行业内评比、达标、表彰、公益活动和协会秘书处的管理支出等。

二、单位会员服务内容

（一）浙江生态环境网

1. 在浙江生态环境网上链接单位会员官方网站及公共服务资源

网。

2. 在浙江生态环境网上设立“会员之窗”板块，及时免费更新会员最新动态。会员也可提供发布信息进行宣传、传播。

3. 在浙江生态环境网上免费刊登会员优秀文章。

4. 会员可在浙江生态环境网上免费下载公众参与生态环保常识、环境法规和生态修复等相关信息和数据。

（二）微信订阅号服务

1. 每天通过微信订阅号宣传发布行业信息、传播会员动态（包括单位会员新技术、新产品推广、行业技术规范、实际案例等）。

2. 通过微信订阅号宣传、传播会员优秀文章。

3. 通过微信订阅号传播、查询公众生态保护常识、环保法规和生态修复等相关信息。

（四）提供会员服务

1. 协助会员单位组织团体标准（企业标准）编写和发布；

2. 举办各类专业、人才培养、职业技能资质鉴定（水生产处理工、工业废水处理工、工业废气治理工、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四种初级（五级），中级（四级）、高级（三级）、技师（二级）和高级技师（一级）职业资格的国家职业技能一级鉴定站）；

3. 提供技术、经济、管理、法律、政策咨询；

4. 组织交易会、展览会、研讨会、发表生态环保领域相关的论文；

5. 提供行业资质证书认证，生态环保产品新技术、产品鉴定及推广、事故认定等活动。

6. 提供免费考察、交流等活动。

7. 行业自律：浙江省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企业信用评价、市场质量信用评价、行业内评比、达标、表彰活动。

三、政府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服务

(1) 为会员单位合法权益和有关工作进行联系和沟通，与生态环

境、自然资源厅、水务、草林局、农业、建设、规划、能源、市政、环卫等政府主管部门及相关行业（部门、协会）就环保、污染治理、企业环境信用管理等服务。

（2）征求听取会员单位单位意见，开展调查研究，对普遍反映的生态环境问题向政府部门联络、反映情况，协调解决

（3）协助传播会员单位保护生态环境的先进经验事迹，协助危机公关等。

（4）在会员单位单位的产品、技术、品牌等知识产权或环境法律权益受到侵害时，本协会给予法律、舆情支持。

四、其他服务

（1）通过召开会员单位生态环保工作交流会、组织相关专业人员登门拜访等形式，进一步加强会员单位单位的社会知名度，并在生态修复业务方面保持密切合作。

（2）为协会或生态保护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，协会及时形给予表扬、宣传和奖励，并作为协会评比活动的参考依据。

（3）宣传维护会员单位单位的形象，提供量身定制服务。

交纳会费是每位会员的义务和责任。对一年不缴纳会费或不参加本会及有关专业委员会活动者，学会将依照《章程》规定，视为自动退会，放弃会员及协会任职资格，会员号、聘书作废；在协会任职的会员应提前缴纳会费至届满。

此外，为了帮助改进协会工作，更好地为会员提供服务，希望各单位会员能多向我们反映服务中的情况和问题，我们将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，积极改进提高协会服务水平。协会将全心全意为广大会员和环境科技工作者服务，团结动员更广泛的企事业单位和环保科技工作者，共同为生态文明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。

支付宝账户：13735506129，请注明单位名称。

单位名称：浙江省生态与环境修复技术协会

银 行：杭州银行保俶支行

帐 号：3301040160001863938

联 系 人：小戴 18258202725 0571-87359923

小胡 13735506129

小郭 18258197305



浙江省生态环境修复技术协会

2020年4月24日